小区配建幼儿园委托公办办园补贴项目

（云岩区教育局）

1. 项目概述

按照国家、省、市、区关于小区配套幼儿园的工作安排部署和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目标任务，为有效缓解“入园难”“入园贵”问题，全面推进教育公平，着力改善和保障民生，让辖区群众共享优质教育，2019年以来，我区对已办成民办幼儿园的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进行治理，对其中的11所幼儿园采取为期6年的“委托公办办园”管理形式，签署《幼儿园管理协议书》。对幼儿园现行管理及收费模式进行改革，整个管理期间，幼儿园参照公办幼儿园管理模式进行管理，按照云岩区公办幼儿园招生政策进行招生。累计增加公办学前学位3000余个，并从四个方面对其进行补助，一是按每班每年1.5万元的标准，根据幼儿园满规模班级数拨付。二是教师等人员投入成本补贴，由区财政按照5200元/生/年（不含生均费）的标准保障，按程序实际情况核拨给幼儿园。三是生均经费和班级奖补资金，按公办幼儿园现行标准为区级生均经费500元/生/年统一标准核拨给幼儿园。四是关于幼儿园场所补贴，若是租房办园的，则以幼儿园与房屋所有人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的租金为基础，给予补贴，但租金标准应以政府指导价为基础，不应高于合理的市场价格，若是自行购买房产开办幼儿园的，则以每班一年拾万元的标准进行补贴。

1. 立项依据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9〕3号。

2.《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黔府办函﹝2019﹞ 31号。

3.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政府区长办公会议纪要2019年第（27）次。

4.《云岩区委托管理小区配建幼儿园办理办法》

三、实施主体

实施主体单位：云岩区教育局

1. 实施方案
2. 项目可行性

因我区地处贵阳市中心城区，老旧小区较多，开发较早，基本上都为2014年以前取得土地的项目，无明确政策和文件支撑可对相关幼儿园进行无偿收回，且大部分已出售或出租举办为营利性民办幼儿园，收费较高，治理过程存在极大困难。经测算研究，拟定了切实可行，成本最低的治理方式及补助标准，成为我区的小区配建幼儿园委托管理公办幼儿园。这样的模式不仅分担了政府的教育成本，还凭借着小区配建幼儿园条件好的优势，大量吸收了周边私立幼儿园的生源，降低收费标准的同时，也显著改善了幼儿上学环境，并明显提升我区的公办率。

1. 总体思路

1.使小区配建幼儿园治理工作落到实处，有效缓解“入园难”“入园贵”问题。

2.进一步提升我区的公办率。

3.提升办园水平，加大师资培训，提高办园质量，切实办好老百姓满意的教育。

（三）实施方式

1.通过财政投入、政府引导健全机制，确保落实等环节工作。

2.将11所小区配建幼儿园按照集团化办园要求，划分至11个教育集团。集团龙头园派驻集团分园管理人员进驻该小区配建幼儿园。负责按照国有资产管理要求对集团分园固定资产进行清查、入库、报损等管理工作。负责协调集团龙头园和集团分园之间有关经费补助的相关工作，按照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的规定，实行“收支两条线”进行资金管理。

3.加强督促相关工作落实力度，将各项工作做细、做实、做好，全力以赴开展好相关工作。

（四）进度安排及阶段目标

前期2020年-2021年采用委托公办办园管理模式的11所小区配建幼儿园在园人数从900余人增加到3191人。

接下来4年，将会保持在园人数在3300人左右（饱和状态），并每学期按照实际班级数及在园人数核拨补助经费。

（五）预期成果几方面进行阐述

累计增加学前公办学位约3200个，全区公办率58%以上。

五、实施周期

本项目计划实施周期暂定为6年，如有政策性调整，将以调整变动的相关文件依据为准。

六、三年支出计划和年度预算计划

（一）三年支出计划

三年共需财政预算资金6900万元，其中2022年计划支出2300万元、2023年计划支出2300万元、2024年计划支出2300万元。

（二）年度预算安排

2022年安排资金2300万元（以后期实际在园人数核算为准。）

七、绩效目标和指标

详见下表。（附上支出绩效目标表）